

北京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 2025 年招收推荐免试

攻读硕士（博士）研究生复试方案

一、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获得推荐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3.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4. 身心健康，符合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	电子版			纸质材料	
		要求	格式	大小	单项要求	提交要求
1	《申请表》、《个人陈述表》	系统报名结束后，系统生成			下载打印，本人签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照材料清单顺序将所有纸质材料排序； ● 订书器左上角装订； ● 首页右上角红笔标好报名号后 6 位 （报名号：我校推免报名系统生成的 2025 开头的 11 位编号）
2	有效居民身份证	上传身份证本人照片面	jpg	以系统要求为准	正反面在一页	
3	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学信网下载	pdf		加盖学院/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原件	
4	教务处盖章的本科前三年的成绩单原件	如有多页，合并为一个 pdf 文件上传			复印件	
5	教务处盖章的前三学年学习成绩排名证明及 GPA 证明原件				● 《推荐书》不能由申请人的博士生导师出具。 ● 推荐专家需要在包含封面的每一页签字。 ● 《推荐书》原件、复印件各一套	
6	四、六级成绩单					
7	能力证明材料（获奖证书、论文、专利证书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荐书》每一份单独左上角装订（即订为 4 份） ● 与《直博士生个人陈述表》一起燕尾夹夹好。 	
8	申请直接攻读博士研究生者（直博士生）还须提供《直博士生个人陈述表》、两位申请攻读学位学科领域内的 正教授 （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专家的《直博士生专家推荐书》					

申请人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以及网上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果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申请人推免录取资格，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学校，责任由申请人自负。

三、申请流程

1、我院可接收推免生专业：

层次	专业	专业代码	备注
硕士	电气工程	080800	推免生 只招收全日制
	电气工程（专业学位）	085801	
博士 (直博生)	电气工程	080800	
	载运工具运用工程	082304	
	智能制造技术（专业学位）	085509	
	电气工程（专业学位）	085801	
	轨道交通运输（专业学位）	086101	

2、申请流程表

序号	事项		时间	内容
1	查招生专业目录 确定报名专业		报名前	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 https://gs.bjtu.edu.cn/cms/zszt/ ），查看《北京交通大学2025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选定报名专业
2	推免报名系统	完成 报名	9月18日 下午14:00 之前	登录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的“推免预报名系统”（ https://gsadmission.bjtu.edu.cn/recommend/signin/ ）进行预报名，按系统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申请材料，每个申请人只能填报一个志愿。
3		完成复 试确认 与缴费	9月18日 20:00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请人到报名系统查看是否进入复试，完成复试确认与缴费。 ● 截止时间未完成复试确认，认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 未入选者，不另行通知。
4	推免服务系统	教育部 报名	9月28日 09:00- 15: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请人（包含已参加我校暑期夏令营和推免预报名的申请人）须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https://yz.chsi.com.cn/tm/），进行网上报名并缴纳报名费。 ● 要求考生在9月28日15:00前登录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我院志愿填报。 ● 推免期间关注电气学院官网 ee.bjtu.edu.cn 各项重要通知 ● 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9月28日9:00开通，如开通时间有变化，以最终实际开通时间为准。

四、复试方案

1. 资格审核与复试通知发送

9月18日14:00起,学院定期对申请人进行复试资格审核,通过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的“推免预报名系统”发送复试通知,各位申请人在接收复试通知后务必于**9月18日20:00前完成系统的复试确认**。

2. 复试费用缴纳

申请人复试前通过我校“推免缴费系统”交纳复试费(100元/人),缴费网址:
https://gsadmission.bjtu.edu.cn/recommend/signin_new/。

3. 复试安排

序号	时间	事项	内容
1	9月20日	心理测评	● 线上测评,9月20日发送测评链接至报考邮箱
2	9月21日 15:00—18:00	报到、交材料	● 电气工程楼 706 会议室。请携带推免申请资料,详见本复试方案第二条,报到时提交。 ● 提交面试 PPT(考生自带 U 盘拷贝至 706 的电脑,PPT 命名“考生编号-姓名”)
3	9月22日 全天	面试	● 线下面试。 ● 满分 100 分,成绩低于 60 分的考生,视为考核未通过。 ● 具体面试环节安排请关注电气工程学院官网 ee.bjtu.edu.cn 后续通知。

【特别说明】对于已参加我院 2024年7月研究生招生暑期夏令营及校内选拔且通过的考生,如预推免填报专业与夏令营及校内选拔报考专业的专业代码和层次(即硕士研究生层次)一致,则夏令营及校内选拔考核成绩将直接认定为预推免考核成绩,无需再次参加面试考核;预推免填报专业与夏令营及校内选拔报考专业代码或层次不一致,需要重新复试。

4. 复试考核内容及流程

每生考核时间约15-20分钟。现场复试。考生具体考核内容及流程如下:

(1) 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外语能力测试、专业及综合能力测试两部分。外语能力测试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听力及口语水平。专业及综合能力测试主要考查考生大学阶段

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2）考核流程

- 外语能力测试：2 分钟以内英文自述，专家提问。

- 个人综合素质展示：考生从个人主要教育经历、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外语能力、所获学术科研成果、参加社会实践及科研情况、创新比赛获奖或其他荣誉、个人对攻读研究生学位的认识等方面进行PPT中文自我介绍，时间不超过6分钟。根据面试专家提问回答。

- 专业能力考查：根据面试专家提问进行回答。

五、录取

1. 复试结束后，学院择优录取，确定拟录取名单。

2. 拟录取的推免生须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开放后，按照学院规定的时间要求完成注册、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照片、网上支付、填写志愿、确认复试、确认待录取等步骤，网报专业须与拟录取专业一致。

3.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确认的推免生，原则上学院将不再保留其拟录取资格，学院可相应依次递补拟录取。

4. 推免生一旦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接受待录取通知，则不可再接受其它志愿的待录取通知。

5. 拟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六、注意事项

1. 我校“推免预报名系统”仅为我校接收推免生的辅助系统，用于前期复试信息采集。待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

开通后（预计 9 月 28 日开通），获得推免资格的申请人必须通过“推免服务系统”提交我校志愿，接收并确认我校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后，才能正式获得推荐免试拟录取资格，完成最终录取。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的具体开放时间请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

2. 已参加我校 2024 年 7 月暑期夏令营和校内选拔并通过的申请人（名单见：<https://ee.bjtu.edu.cn/zsjy/yjszs2/sszs/202313158.htm>），在取得本科学校推免资格后请于 **9 月 18 日 20:00 前登录我校“推免预报名系统”进行推免资格确认，未按时确认视为放弃我校的拟录取资格**（登录的用户名和密码与“创新能力认定系统”相同）。

3. 预报名阶段，我院“推免预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从即日起至 9 月 18 日 14:00 止，请有意者务必尽早报名，以便尽早与学院建立有效联系。

4. 错过预报名的考生如仍有意愿报考我校，可在教育部的“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后，在该系统中报名。学院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是否再次组织复试，届时请留意学院网站通知。

七、培养地点和住宿情况

（一）培养地点

我校研究生培养地点包括北京校区、唐山研究院、海滨实验基地（黄骅）、威海校区及校企联合培养基地。从 2025 年起设立渤海计划，只招收全日制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渤海计划学生的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主要在唐山研究院和相关基地完成。威海校区学生的课程学习和实习实践主要在威海校区完成。

（二）住宿情况

直博生：安排北京校区住宿。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安排北京校区住宿。

专业型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专硕”）：

1. “工程硕博士专项”专硕安排北京校区住宿。
2. 经济管理学院、软件学院和法学院专硕，不安排住宿；其他学院专硕，第一学年安排唐山研究院住宿，第二、第三学年安排北京校区住宿。
3. “渤海计划”专硕在学期间安排唐山研究院住宿。
4. 威海校区专硕安排威海校区住宿。

特别说明：**电气工程学院推免招生计划中不包含“渤海计划”**。住宿期限以录取专业的学制为准，对超过学制年限的研究生，学校不再安排住宿；学校住宿政策如有变化，按最新政策执行。

八、其他

1. 未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s://yz.chsi.com.cn/tm/>）确认的推免录取结果，一律无效。

2. 推免生接收工作结束后，推免生拟录取名单将在研究生院招生专题网（网址 <https://gs.bjtu.edu.cn/cms/zszt/>）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7 日。

3. 我校预计招收 30 名左右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保留资格 2 年留校任辅导员。

（1）申报条件：中共党员；担任过主要学生干部，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熟悉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热爱并愿意从事辅导员工作。

（2）待遇：需在研究生入学前保留入学资格 2 年全职工作，在职期间为我校正式职工，享受工资、社保及其他福利待遇，国家承认工作经历，年收入（税后）不低于 10 万。

（3）研究生毕业后，如有意愿长期留校工作，将予以优先考虑。

（4）选聘程序：报名者除参加专业复试外，还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辅导员选聘面试，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5）有意愿者需另外提交《北京交通大学保留学籍任辅导员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报名表》发送至邮箱 bjtufdy@bjtu.edu.cn。联系电话：51685224。

4. 联系方式

咨询时段：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5:00。

学院网址：ee.bjtu.edu.cn

联系方式：010-51688369 dqyjszs@bjtu.edu.cn

联系人：于老师

附件1：直博生个人陈述表

附件2：直博生专家推荐信

附件3：北京交通大学保留学籍任辅导员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报名表

附件下载地址: <https://gs.bjtu.edu.cn/cms/zszt/item/3033.html>